

证券代码：838891 证券简称：嘉华股份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山东嘉华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嘉华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11月2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由吴洪祥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山东嘉华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发行上市之辅导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由广发证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负责对公司的辅导工作。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嘉华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9日